

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申請汽車駕駛執照筆試、路考，經考驗不合格申請在考驗者，距上次考驗之時間不得少於七日。
- 二、申請汽車駕駛執照考驗路考未及格者，得於下次申請考驗時免考筆試，其免考期限為一年；小型車場考及格而道路駕駛考驗未及格者，於下次申請考驗時免考場考，其免考期限亦同。